

宣汉县环境监测站

监 测 报 告

宣环监字（2019）第 133 号


（盖计量认证印章）

162312050316

项目名称： 宣汉县污水处理厂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_____

监测类别： 监督性监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12 月 08 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站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站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监测结果不作评价。
- 5、未经本站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未经本站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7、此报告仅作为本项目本次使用，并需加盖资质认定标志章，否则无效。

机构通讯资料：宣汉县环境监测站

地 址：四川省宣汉县东乡镇西华大道 242 号

邮政编码：636150

电 话：（0818）5223475

传 真：（0818）5223475

1、监测内容

我站人员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对宣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前水样及处理后水样进行了采样监测分析。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色度、水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总铅（Pb）、总镉（Cd）、总汞（Hg）、总砷（As）、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总氮（TN）、总磷（TP）、悬浮物（SS）、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石油类、六价铬（Cr⁶⁺）、总铬（TCr）。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1。

表 1 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mg/L)
水温	温度计测定法	GB13195-91	水温计	-6℃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2S 分光光度计 XHHJ-004	0.025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HHJ-026	0.0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XHHJ-004	0.01
粪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HJ347.2-2018	GNP-9270 型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XHHJ-054	/
pH	玻璃电极法	GB6920-86	PHS-3C 酸度计 XHHJ-012	0.01 pH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 11903-89	具塞比色管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XHHJ-004	0.05
总砷	原子荧光光度法	HJ694-2014	AFS-2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XHHJ-011	0.0003
总汞	原子荧光光度法	HJ694-2014	AFS-2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XHHJ-011	0.00004
总铅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87	GGX-6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XHHJ-003	0.01
总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87	GGX-6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XHHJ-003	0.001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89	BS224S 电子分析天平 XHHJ-001	/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OIL-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XHHJ-015	0.04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OIL-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XHHJ-015	0.04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87	722S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XHHJ-004	0.004
总铬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7466-87	722S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XHHJ-004	0.004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处理后水样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一级 B 标及表 2 标准；处理前水样未评价。

5、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结果见表 2。

表 2：宣汉县污水处理厂水质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SW190234）		标准 限值	超标倍数
	SW190234-1 （处理后水样）	SW190234-2 （处理前水样）		
水温（℃）	13.5	13.3	——	——
化学需氧量	10	184	60	不超标
氨氮	0.208	23.5	8	不超标
总氮	0.75	30.1	20	不超标
总磷	0.101	3.34	1	不超标
粪大肠菌群（个/L）	2200	160000	10000	不超标
pH	7.72	7.03	6~9	不超标
色度	5	30	30	不超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6	1.83	1	不超标
总砷	未检出	未检出	0.1	不超标
总汞	未检出	未检出	0.001	不超标
总铅	未检出	未检出	0.1	不超标
总镉	未检出	未检出	0.01	不超标
悬浮物	17.2	296.7	20	不超标
动植物油	1.41	2.72	3	不超标
石油类	0.71	1.09	3	不超标
六价铬	未检出	未检出	0.05	不超标



总铬	未检出	未检出	0.1	不超标
----	-----	-----	-----	-----

监测结果评价:

宣汉县污水处理厂本次监测处理后水样所测项目均不超标（水温无标准未参与评价）。处理前水样未评价。

（以下无正文内容）

报告编制: 张恒; 审核: 王慧玲; 签发: 杨成
日期: 2019.12.10; 日期: 2019.12.10; 日期: 2019.12.10